

→婚姻和爱情并没有给我带来欢乐和幸福，相反是无穷无尽的吵闹和没完没了的烦恼。

【过去时】

●将要“奔五”的我，是所谓的第一代打工者，有过两段婚姻。第一段婚姻是我的初恋却以失败告终，说起来还真是一言难尽！

我在家里排行老三，上面有大哥，还有一个和我年龄相仿的姐姐。下面有个弟弟。我们姐弟四人读书尚可，靠种地为生的父母，也全力供我们读书。我哥失学的早，但也是初中毕业，他回到家里帮助父母种地，我们小姐弟三个读书更加多了一层保障。不过，由于种种原因，最终考取高中，并接着有书读的只有我一人。因此，三年高中我读的还算顺利，但成绩也只是中等偏上。

1990年秋天，高考落榜的我，很快就在家人的帮助下，到了县三中复读，准备来年参加高考，再度苦战“黑色七月”。在我们县的所有中学里，三中食堂伙食被公认是最差的，我想着自己来自农村，父母供我读书不容易，省吃俭用惯了，复读功课又重，一来二去吃坏了胃，把我身体也整垮了。

不愿住院治病的我休学回了家。无任何食欲的我全靠父母给我喂稀粥，度过那段艰难的病中时光。毕竟是二十出头的身体，我在家休养了一段时间，恢复了健康，重新回到校园的我却没有了当初读书的感觉，次年高考的成绩还不如第一年。我因此有了厌学的情绪，拿起书本就来就犯困。

父母的意思是让我回学校继续复读，我的许多同学，无论是学文科还是理科，只要高考落榜了，基本都选择了复读。而我却视返校复读如向虎山行。家人见我真的不想读书也不再勉强。

●我哥在电器培训班学会家电维修技术，在街上租了店面从事家电维修，并批发组装黑白电视机卖，比种地来钱快。父母也想让我学个手艺，说这样日子会更好过一点。我对学手艺没兴趣，干起农活来也不安心，而是向往出去闯闯。我和我哥的经历以及想法非常类似于路遥《平凡的世界》里的孙少安、孙少平两兄弟。而九十年代初正是农民工大潮兴起的时候，我也加入了这股大潮中。

出门打工的我感到身心格外自由，短短几年内，我走省城，到无锡，闯宁波。虽没发什么大财，但年底我总会或多或少的带点钱回来交给父母。一不留神我已经到二十六岁，在我们老家，这个年纪还没成家也就是像我那些读完大学，刚刚工作的同学了，但他们找对象不愁。父母开始为我着急，到处托人为我提亲。

不是我眼光高，坏就坏在我有点文化，一听媒人介绍的对象是文盲或是小学文化，我一万个不乐意。父母虽然着急，我却一直在外打工漂泊，想管却是鞭长莫及。所以在与父母的连续“博弈”中又是几载时光过去，转眼我就到了而立之年，这在农村真的是要打光棍了。

春节时候，我从宁波回家过年。突然发现父亲的头发一下全白了，母亲的腰也佝偻了很多。见到我已经没有往年见我归来后的喜悦，而是唉声叹气。已经嫁人的姐姐，回娘家把我拉到一边，问我看到父亲的头发全白了没？我说看到了，往年也有，今年怎么一下添了那么多？

姐姐白了我一眼说，那还不是因为你。秋种结束后，有人给你介绍对象，女的有点弱智。父亲想答应，特地去我家让我给你写信，想让你回来相亲。我知道打死你也不会同意，就没给你写信，同时劝父亲别再提，女方是弱智，依照婚姻法是不能结婚的，你儿子好歹也高中毕业，肯定也不会愿意。

父亲毕竟是个明白事理的人，不免犹豫起来，不想很快那个弱智女也被人娶走了，父亲在听闻消息后，连后悔再加上懊丧，一夜之间白了头。据说父亲再见到我直埋怨说，你不让提亲，这回连傻媳妇都找不到了！

●父亲的白发，姐姐的述说，让我感到心痛。在外漂泊的我，其实是有机会接触来自不同地方的打工妹。看到很多男同事为女孩拼命花钱，讨女孩欢心，我非常不屑。我虽然不相信女人是祸水，但对女性有着某种偏见，甚至认为和女性接触思想肮脏，这可能和我初中在学校读书的一个偶遇有关。

初二住校的我，一天晚自习课回宿舍取本忘记拿的复习资料。经过初三复读班女生宿舍时，听到初三班主任在骂几个复读的女生，骂她们不去上晚自习却躲在宿舍里比大小，丢不丢人啊？对得起你们父母送你们来一年一年的复读吗，怪不得复读几年都考不上，脑子里都是这些肮脏思想。

看到平日以严厉著称，甚至拿巴掌打学生的班主任，那天脸都气绿了，搞不明白这些女生咋就招惹这位“雷神爷”了。后来才从一些学混子带着猥琐笑容的述说大致明白原因：班主任发现班里有几个复读女生没去上晚自习，一路找到了女生宿舍，正好听到几个女生在相互比谁的胸大，谁的胸小，把班主任气得够戗，恨铁不成钢的把几位女生狠狠骂了一通。那几位涉事女生如何想，不得而知，却给我的心里留下了阴影。

●正月里，表哥表嫂来我家给我父母拜年，听完父母的唠叨，表嫂说她厂里有个同事，也是我们同县老乡，可以介绍给我。当父母听说那姑娘比我小十岁，觉得比较悬。表哥、表嫂说可以试试，女孩心里受过伤害。原来这女孩父母在其小时，帮她订了娃娃亲，长大后男孩考上大学，自然把这门娃娃亲给退了。这无论对女孩、女孩家里来说都是个打击。女孩在厂里干活一直很少说话。

就这样，我放弃了在宁波不错的工作，随表哥一家人来到了上海奉贤一家电子厂，当起了三班倒工人。一向做事风风火火的表嫂在提亲上速度也非常快。很快带我去见了女孩和那女孩的父母。原本不抱任何希望的我没想到女孩会同意，但她的父母坚决反对。后来听表嫂说女孩父母劝女孩，说你还不小，干嘛要找一个比你大十来岁的男人。女孩却赌气说她就是要愿。

毕竟因为娃娃亲的事情，女孩父母感到对不起女孩，所以反对归反对，却没给女孩更大的压力。就这样我和那女孩很快定亲结婚并有了孩子。但婚姻和爱情并没有给我带来欢乐和幸福，相反是无穷无尽的吵闹和没完没了的烦恼。

我答应来上海并结婚生子，固然是来自父母亲的压力，但应该说我开始见到这个名叫王丽珍的女孩感觉还行，虽说初中未读完，因为在外打工多年，还算是通情达理的。可人会变的，真的结婚有了孩子后，我的老



情事

倾诉与聆听，城市人的情感故事。请勿对号入座。

组合 II

我记忆中的初恋故事

口述/东明 整理/刘千荣

仓促结婚酿苦果

婆如变了一个人一般，绝对是个河东泼妇。

●我和王丽珍开始恋爱的时候，她还是一个基督徒。用我们家乡的话说叫“信主”，每周日都随她母亲一起去附近的教堂做礼拜。王丽珍还曾拉我一起去过几次，后来我不想再去，她也不去了。等怀孕后，不再上班的她迷上了打麻将，当然打麻将会有些输赢，这也没啥，毕竟她们打的输赢不大。问题是耽误时间和工夫。有时下班很晚回来，却见她和在邻居打麻将。我会在家里调侃她几句，打麻将能管饱，也不用吃饭了。

等有了孩子后，王丽珍打麻将的瘾更大了，有时孩子在屋里哭她都不管，我不免会说她，但也是在没人的时候。不想惹怒了王丽珍，指着鼻子说我这个要打光棍的老男人，娶到她这么小的黄花大闺女不知道珍惜还挑她的错……于是我们家三天一大吵，五天一小吵。

其实我能感觉到，王丽珍答应提亲并嫁给我，一开始有赌气的成分在里面。等结婚有了孩子，她其实后悔了，以至于一言不合就吵架。也许她知道我不会像有些男人那样打老婆，所以更加肆无忌惮。

我和我岳父母租房在一个房东大院内，听到我们吵架，老实忠厚的岳父会躲的很远，当然更多的时候是出门捡破烂去了。我的岳母会在第一时间赶过来，不是劝女儿灭火，而是火上浇油，帮着王丽珍和我一起吵。母女两一起唠叨我的不是，骂我的爹娘。我夜班回来也不让我好好休息，最让人烦的是我们住的是大杂院，吵起架来许多人围观不说，房东也会找我说你们这样吵，影响到其他房客休息了，言下之意要撵我们走。

想想也是，我们半夜三更大吵大闹，人家上班的休息不好，怎么干活？为了不影别人，也不被别人看笑话，我决定装哑巴。王丽珍再如何打麻将不照看孩子，我也不说她。下班回来，没做饭我自己烧，我把能做的家务活都做得。就是不说一句话。

由于接连的梅雨天，我们住的屋子又回潮。家里的二手电视机突然“罢工”没了声音和图像。我懒得去修，整个家里除了有孩子的哭闹声外，确实平静了许多。王丽珍知道我故意不理她，也不和我说话。这种家庭“冷战”打了一段时间，王丽珍开始抱怨家里太冷清了，埋怨我电视机坏了也不去修。见我还是不想说话，就说你去把电视修一下，我有电视看就不出去打麻将了。

我一听还真是这个道理，趁雨停的时候，用我的老爷车驮着我的旧电视找了一家电器修理店，花了几十块钱终于把电视机又修好了，心想这要是在老家找我哥，一分钱不花就弄好了。

●我忍气吞声熬到了年末，春节带着王丽珍母子回家，父母看到我又瘦又老，暗地里心疼地问我怎么回事。我把情况和他们简单说了一下，父母半天无言，无奈地说，你们老夫少妻，你忍让一下吧。我说我已经够忍让了，要不就出人命了。

我姐姐一向比较有见识，听完我的“控诉”，她想了想，王丽珍只带孩子反正也不上班，问问她是否愿意在家和爸妈一道住，这样就不会和你吵架，你也能安心上班了。

于是我妈和我姐连征询带劝，让王丽珍过完春节就回去上海了，在家带孩子，爸妈还能帮忙一起带。出乎意料的

是王丽珍居然很痛快地答应了，父母和姐姐都感到如释重负，我更是如穷人翻身得解放一般。

过了年初五，我兴奋地踏上回上海的车。尽管一个人出行，真有鱼人大海鸟归林的感觉。自结婚以来第一次感觉如此轻松自由。上班后，没有了老婆的吵闹，人休息好了，我每个月都想加班多拿工资，按时超额给王丽珍母子汇钱。

我是自由轻松了，我的父母包括我的姐姐可遭殃了。王丽珍人不懈，家里农活也帮着干，且是一把好手，就是脾气太臭，和我无法吵闹，却和我父母接上火。不仅吵，还用我们家乡话骂。我姐姐听说了回我家来劝，一起挨骂。

王丽珍和我父母吵完，骂完还不解气，抱着孩子回娘家。我的岳母当然会把她送回我家，不责怪自己闺女而是埋怨我父母。可怜我爸妈为了我能有一个完整的家，只能听着而不敢说出半个“不”字。

更为过分的是王丽珍和邻居闹翻吵架吃了亏，我丈母娘跑到我家骂我父母，硬是把我妈给气病了，住进了医院。在上海的我听到了这个消息马上赶回老家到医院看望。父母看着我，当如初还不如娶个傻媳妇呢，现在这个媳妇这么凶还蛮不讲理。

●想到自己受气不说，还连累父母遭殃，我特难过，就和父母说我和王丽珍离婚吧。父母一听我这样说，马上教训我起来，不能离婚，也许等小孩大一点就好了。

在王丽珍的河东狮吼声中我和我的父母苦熬了三年，我忍无可忍，我再度向父母提出我得离婚。被王丽珍闹了三年的父母不再反对，感叹只是苦了孩子。王丽珍同意离婚，但双方在孩子抚养权上起了争执，我要把孩子判给我，王丽珍也想要孩子。双方都不愿让步。后来王丽珍在县城医院当领导的姑姑出面说你们为啥要离婚？这不是苦了孩子！

听王丽珍说过，王丽珍姑姑帮过王丽珍家很多忙，所以不讲道理的王丽珍和其母还是比较听这位姑姑话的。经她姑姑劝说，这婚终于没离成，不过王丽珍也不愿在家带孩子了，要和我一起重返上海打工。好在孩子三四岁可以离开母亲由我爸妈来带。

随我重回上海的王丽珍不愿进电子厂打工，说是工资太低，来钱慢。她有位堂哥在宝山远郊包地种大棚蔬菜，要我们也去种菜，说是可以多挣钱。我也觉得电子厂上班工资低，也同意去宝山种菜。等包了地，我才知道种菜有多苦。学生出生的我根本就受不了那份罪，别人种菜赚钱，我却赔钱。王丽珍一如骂小孩般辱骂我，说她瞎了眼找了我这个没本事的男人。她是打不过我，要不真要动手了。

种了三年菜，我赔了三年钱，挨了三年骂，受了三年气。是可忍孰不可忍，说什么都要离婚。王丽珍坚持要孩子，孩子给她，我还是要走。八年婚姻一朝了断，后悔当初自己真不该仓促结婚。

【现在时】

逃离一段婚姻后，东明在不惑之年遇到自己的真爱，重新走进婚姻殿堂，开始新的生活。